昭衍

JOINN LABORATORIES (CHINA) CO., LTD.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7)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H股)授予獎勵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8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採納股份激勵計劃。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授予H股獎勵股份

於2026年4月30日,本公司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向12名選定參與者授予合共1,43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獎勵股份須經選定參與者接納且若干歸屬條件獲達成後方可歸屬。

授予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的日期(「**授予日期**」)	:	2026年4月30日。
授予項下涉及的獎勵股份數目	:	1,430,000股 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總數的1.20%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包括庫存股份)的0.191%。
承授人數目	:	12名選定參與者,包括董事馮宇霞女士、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顧靜良先生、羅樨女士及李葉女士。

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 股21.500港元。

授予股份獎勵的發行價 : 零。

獎勵股份的來源 : 受託人透過在證券交易所進行的場內交易收購的現有 股(如該公告及該通函中所披露)。

歸屬期 : 授予項下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如下, 惟須滿足以下歸屬條件:

	歸屬日期*(附註1)*	**歸屬比例**
首個歸屬日期	授予日期的首個週年日	40%
第二個歸屬日期	授予日期的第二個週年日	40%
第三個歸屬日期	授予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	20%

附註:

1. 倘歸屬日期為非營業日, 歸屬日期應為 股停牌或停止交易後的一個營業日。

歸屬條件 :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獎勵須符合本公司績效指標的條件以及下文、獎勵函、該公告及該通函中所載的任何其他適用歸屬條件後方可歸屬。詳情載列如下:

(1) 本公司的績效指標

考核年度為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的三個財政年度，每個財政年度考核一次。待獎勵股份的每年績效指標及任何其他適用歸屬條件獲滿足後，獎勵股份將分別於三個歸屬日期歸屬。

(2) 本公司對選定參與者進行個人考核

向選定參與者授予的獎勵股份須待達成個人考核指標後方可歸屬獎勵。

(3) 選定參與者無違反適用法律法規

(4) 不存在限制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歸屬獎勵的任何條件

有關獎勵歸屬條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通函中「14.建議採納股票激勵計劃(股)及建議授權董事會處理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宜－建議採納股票激勵計劃(股)－ .獎勵的歸屬－( )歸屬條件」的部分。

回撥機制 : 倘不良離職者因違反法律或本公司內部規例而被解僱，或在離職後加入競爭對手或成立競爭業務，則本公司有權收回就授予及歸屬予其的獎勵向不良離職者支付的任何實際獎勵價格。

向選定參與者及關連人士分配獎勵股份

下表列出了授予所有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的分配情況：

選定參與者	與本集團的關係	已授予的獎勵股份數目	佔將授予獎勵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1及4)*	佔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2及4)*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3及4)*
本公司董事					
馮宇霞	主席兼執行董事	500,000	34.97%	0.42%	0.067%
高大鵬	執行董事	80,000	5.59%	0.07%	0.011%
孫雲霞	執行董事	60,000	4.20%	0.05%	0.008%
顧靜良	執行董事	60,000	4.20%	0.05%	0.008%
羅樺	執行董事	60,000	4.20%	0.05%	0.008%
李葉	職工董事	30,000	2.10%	0.03%	0.004%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					
′	董事	300,000	20.98%	0.25%	0.040%
｜ ′	董事	50,000	3.50%	0.04%	0.007%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合共1人）		30,000	2.10%	0.03%	0.004%
其他選定參與者					
本集團其他管理人員（合共3人）		260,000	18.18%	0.22%	0.035%
總計(合共12人)		1,430,000	100.00%	1.20%	0.191%

附註：

1. 計算相關百分比的公式為：授予相關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數目／授予中涉及的獎勵股份總數(即1,430,000股　股)。

2.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　股總數為118,995,206股　股且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　股作為庫存股份。計算相關百分比的公式為：授予相關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數目／已發行　股總數。

3.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49,348,220股股份(包括庫存股份)。計算相關百分比的公式為：授予相關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數目／已發行股份總數。

4. 上表中若干百分比數字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三位。因此，表中顯示的總和數字可能並非其前面數字的算術總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授予所涉及的選定參與者均非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馮宇霞女士、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顧靜良先生、羅樨女士、李葉女士、　　′先生及ㄣ　ㄣ′先生以外的選定參與者均獨立於本公司(除作為本公司僱員外)且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股份激勵計劃規則，( )股份激勵計劃的上限為受託人將按現行市價不時透過場內交易收購的　股數目上限，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00百萬元(不包括根據計劃已被沒收、失效或註銷的獎勵股份)(「**計劃限額**」)。未經股東批准，本公司不得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導致根據股份激勵計劃作出的所有授予相關的　　(不包括根據員份激勵計劃岑▄岚鞿瓮】瀴%哦

繼董事會及股東於2022年4月28日及2022年6月24日議決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之後，為了提高股份激勵計劃的實施效率並確保授予的靈活性及有序進行，本公司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分別議決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或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股份激勵計劃架構內處理與授予有關的事項。

上市規則的涵義

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規定的適用披露規定。然而，計劃不涉及授予透過發行新股方式履行的獎勵。因此，計劃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涉及發行新股的計劃。向( )本公司董事(即馮宇霞女士、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顧靜良先生、羅樨女士及李葉女士)及(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即 ′先生及ㄣ ㄣ′先生)授予獎勵均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 章項下的關連交易。然而，授予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獎勵股份亦構成其與本公司的各自服務合約項下薪酬方案的一部分，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 .95條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承董事會命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馮宇霞

中國北京
2026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執行董事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顧靜良先生及羅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帆先生、陽昌雲先生、楊福全先生及應放天先生，及職工董事李葉女士。